

两岸融合发展的理论价值与实践意义

刘国深^{1,2}, 芮 鹏³

(1.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协同创新中心,福建 厦门 361005; 2.厦门大学 台湾研究中心,福建 厦门 361005;
3.厦门大学 台湾研究院,福建 厦门 361005)

摘 要:两岸融合发展的主张,是新时代国家统一理论创新和对台政策新思维,这一新政治话语背后蕴含的是新的两岸关系认知体系和治理体系。新时代两岸统一论述和对台工作的重心,已经从广义上的“追求统一”“维护统一”,进入更加具体的“落实统一”阶段。两岸人民生活共同体的重建,是一项系统工程。在两岸政治僵局一时无解的情况下,两岸关系可以透过单向的、民间的方式推动子系统间的融合,在两岸民众共同的需求增长过程中逐步深化相容与共生关系。

关键词:两岸融合;理论创新;政治话语;落实统一

中图分类号: D61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1590(2019)04-001-09

DOI:10.14157/j.cnki.twrq.2019.04.001

2016年5月20日民进党再度取得台湾执政权,两岸关系因民进党当局拒不接受“九二共识”再次陷入困境。为维护一个中国原则,大陆方面暂停两岸两会协商对话机制和国台办与陆委会的直接往来。值得注意的是,大陆方面不但没有采取激进的对抗政策,反而在两岸民间关系领域出台了更多惠及两岸民生的措施,两岸局势总体稳定,海内外舆论高度评价中国政府负责任的态度。2018年11月24日,民进党在台湾地区“九合一”选举中惨败,台湾民众用选票对民进党当局的“台独”倾向进行制衡。这一结果让人们再次体认到,台湾当局在两岸关系领域可以发挥的政治选择空间相当有限。大陆方面在继续增强遏制“台独”分裂活动能力的同时,逐步形成了“以人民为中心”的两岸关系理念,不拘泥于台湾内部政局变动,而是更加积极有效地推动和落实惠台利民措施。两岸关系已经进入融合发展新时代,如何更加全面、深入地理解两岸融合发展的理论依据和现实意义,关系到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前进方向。

一、两岸融合发展与国家统一理论创新

两岸融合发展是新时代两岸关系的新政治话语,蕴含着大陆方面在国家统一领域中的认知体系和治理体系的创新。2014年11月1日,习近平在宸鸿科技(平潭)有限公司会见部分台资企业负责人时,第一次公开提出两岸融合发展的政策主张。他说“两岸同胞同祖同根,血脉相连,文化相通,没有任何理由不携手发展、融合发展。大陆人口多,市场大,产业广,完全容得下来自台湾的

基金项目: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工程项目“海峡两岸‘系统桥接’研究”(中宣办发[2014]17号)

作者简介:刘国深,男,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协同创新中心主任,厦门大学台湾研究中心、台湾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芮 鹏,男,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博士研究生。

商品,完全容得下来自台湾的企业。欢迎更多台湾企业到大陆发展。”^[1]融合发展涉台新话语一提出,就受到海内外的关注。2019年1月2日,在北京举行的《告台湾同胞书》发表40周年纪念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就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实现祖国统一提出了五点主张,第一次比较系统地论述了两岸融合发展的思想内涵。在五点主张的第四点“深化两岸融合发展,夯实和平统一基础”中,习近平提出“两岸同胞血脉相连。亲望亲好,中国人要帮中国人。我们对台湾同胞一视同仁,将继续率先同台湾同胞分享大陆发展机遇,为台湾同胞台湾企业提供同等待遇,让大家有更多获得感。和平统一之后,台湾将永保太平,民众将安居乐业。有强大祖国做依靠,台湾同胞的民生福祉会更好,发展空间会更大,在国际上腰杆会更硬、底气会更足,更加安全、更有尊严。”^[2]这一讲话明确界定了两岸中国人的同胞亲情关系,同时承诺大陆方面将为台胞和台企提供两岸同等待遇,增加台湾同胞的实际获得感,以具体行动落实两岸同胞一视同仁的施政理念。

长期以来,两岸关系研究偏重于统一的必然性、重要性、正当性等议题论述,对于两岸统一的内涵以及推进统一的政策实践方面的研究比较缺乏。海内外中华儿女对于早日解决台湾问题,实现国家统一有着迫切心情,对此大家完全理解和赞同。随着两岸关系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变化,中国政府维护国家主权、领土和人民统一现状的能力已非50年前可以想象,但国人对于“台湾问题”和“国家统一”的理解还普遍停留在30年前甚至50年前的水平,严重影响涉台战略和策略的创新发展。人民群众对新时代国家统一的内涵和形式的认知和理解,需要与时俱进,只有全民更加准确地了解两岸综合实力变化后的对台工作新格局,党和政府才能够更加高效地推进国家统一进程,更好地维护国家和民族的长远利益和根本利益,也才能以更小的代价更早地实现国家统一的目标。值得注意的是,在2019年1月2日的讲话中,习近平在正文里开门见山指出“海峡两岸分隔已届70年”,“一水之隔、咫尺天涯,两岸迄今尚未完全统一是历史留给中华民族的创伤”。^[3]习近平总书记用“两岸分隔”而非“两岸分裂”或“两岸分离”来定位两岸政治关系现状;用“尚未完全统一”来描述当前两岸面临的政治上难题,而非使用人们耳熟能详的“尚未统一”。这些新话语体系的出现,显示了新时代中共中央领导集体在国家统一问题上的创新思维。涉台新政治话语更蕴含着大陆方面对两岸政治关系逻辑的认知变化,具有深刻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关于两岸统一的一整套新的认知体系和话语体系正在形成中。

要着重强调的是,中国统一的逻辑起点是一个国家,两岸之间的统一是国家内部的政权统一,而非两个国家之间的主权、领土和人民合一。1945年10月25日,日本殖民当局台湾总督安藤利吉在台北举行的投降仪式上签署投降书,明确规定自1945年10月25日起将台湾全省归还中国,自此两岸主权、领土、人民已经复归统一。由于国共内战的原因,1949年10月1日新中国政府成立,中国境内形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中华民国”当局两个政权争夺中国代表权的局面,但中国的领土、人民和主权一体性在法理和政治现实上并没有分裂。虽然有个别国家曾经试图操弄所谓“两个中国”的政治安排,但两岸双方从未共同接受在国际政治秩序中并存的政治安排。1971年10月25日,联合国大会通过第2758号决议,恢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在联合国组织中代表中国的权利。“中华民国”当局成为国际社会普遍认知的中国境内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对抗中的一个政权,黄嘉树教授称之为“民主割据政权”^[4]。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也长期将“中华民国”政权视为中国境内旧政权残余势力,并且准备在时机成熟时以武力解放的方式实现政权统一。

1979年元旦,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表《告台湾同胞书》,开启追求和平统一的序幕,两岸逐渐从敌对走向对立、对话、合作的历史新阶段。在“和平统一,一国两制”方针政策下,国民党当局逐渐放弃“三不政策”,两岸关系进入对话协商阶段。民进党在台执政后,尽管对话管道中

断,但两岸关系仍然是一个国家内部两个对立政权的性质,两岸主权、领土、人民一体性并未发生法理意义上的变化。因此,无论从理论还是从政治实践来看,海峡两岸同属一个中国是当前的政治和法理存量,两岸之间的统一不是领土主权再造,而是在两岸同属一个国家的政治和法理实存框架下,两个对立中的政权如何结束政治对立的问题。以战争的方式实现国家最终完全统一仍然是可能的选项,但两岸统一的最佳选项,还是在两岸经济、社会、文化融合共生的基础上,建立起两岸共同遵守的国内治理秩序。

对于两岸同属一个中国的政治和法理现状问题,笔者曾经专文提出“国家球体理论”^[5]。该文运用国家理论和国际法原理,论证了“两岸同属一个国家”是国际政治法律秩序和国内政治法律秩序下的存量,中国的最终完全统一是在主权、领土、人民统一基础上,结束两岸政权对立的问题。依照国际上通行的国家定义和现代国际关系准则,每一个主权国家都必须由特定领土和特定的人民构成,在此基础上需要有一个有效地控制着这一国家领土和人民的政府,由这个政府有效地代表这一国家行使国家权利,履行国际义务。目前全世界有 193 个主权国家会员国和 2 个拥有主权的观察员国。如果形象地说每个主权国家就是一个拥有“地核”(领土)、“地幔”(人民)、“地表”(中央政府)的国家球体,我们就可以形象地将国际关系描绘成由近 200 个“国家球体”共同组成的“国际星系”。这些“国家球体”按照联合国宪章“维护会员国领土主权完整”的精神,沿着共同的轨道有序运行。二战以来形成的国际政治秩序是惨烈战争下的结果,任何意图颠覆现存国际政治秩序的行动必然导致一场更加惨烈的战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代表全中国的国际地位和综合实力完全碾压台湾当局的政治现实下,中国政府完全有能力维护两岸主权、领土和人民统一现状。事实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在对台湾地区的治理上从来就没有缺席,如在涉台国际事务、涉台国防事务等方面早已行使治理权,当前的两岸经济、社会、文化、法律事务等领域也并非无序状态。随着两岸融合进程的加快,越来越多的两岸事务呼唤更加完善的两岸治理。当前,两岸统一的政治市场格局已经翻转,台湾当局越是拒绝协商谈判,就越是两岸共同事务合作治理方面陷于被动。台湾当局对两岸同属一个国家现状任何不负责任的挑战,只会招致中国大陆对台湾地区实施更加全面、更加直接的治理行动。

综上所述,现阶段“国家完全统一”的主旋律是“政权统一”问题。两岸统一论述和实践的重心,已经从广义上的“追求统一”“维护统一”,进入更加具体的“落实统一”阶段,这正是新时代两岸关系进入融合发展阶段的理论依据。

二、两岸融合发展与共创两岸双赢

两岸之间的政权统一,最大的困难不是两岸领导人之间的个人分歧,也不仅仅是两岸执政党之间的政治分歧,从根本上说是两岸长期分隔造成的某些政治亚文化扞格,而这些两岸政治亚文化的错位、差异、抵触,产生于长期分隔的经济、社会、文化教育基础之上。以和平发展的方式实现两岸的最终完全统一,必须重建两岸经济、社会和文化教育的共同基础,逐步缩小政治认知、政治情感和政治价值歧异,最终形成两岸命运共同体。以融合发展的方式建立两岸命运共同体,将最大限度地继承与发展两岸现有的优良传统和社会价值,这也是两岸融合发展弥足珍贵的政治价值所在。

在政权对立问题化解之前,传统上的“统治”与“被统治”政治话语是两岸之间相当敏感的议题,而两岸融合发展可以提供两岸双方一个超越敏感政治话语的新政治语境,为两岸最终完全统一创造主观和客观条件。和平统一必然是两岸双赢的过程,让两岸双方在“彼此欣赏,彼此珍惜,彼

此包容,彼此肯定”中,共同创造中华政治价值新典范,为全世界存在国内冲突问题的国家走向和解提供中国模式。两岸融合发展的新思维与治理理论有异曲同工之妙,双方的互动得以跳脱“统治与被统治”政治困境。福山在讨论“治理”理论时提到“‘治理’所具有的另一种被广泛运用的含义是指,现在由传统国家以外的组织来提供以前由政府所提供的服务。”^[6]除了避免敏感的“政治支配”问题,治理理论的另一个核心要义就是民间社会的广泛参与。民间社会组织到底多大程度上可以替代国家和政府部门提供公共服务暂且不论,这一思路至少在海峡两岸特殊的政治环境下可以扮演积极角色,民间社会组织已经并且将继续为两岸民众提供一部分两岸公权力部门窒碍难行的功能。在公权力部门目前难以正常进行合作的情况下,两岸融合发展的重点就是如何激发两岸民间社会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为两岸民众提供更多增量服务的问题。长远来说,这也是为两岸政治、法律、共同事务方面的合作治理创造良好的经济、社会、文化基础,从而为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创造更加扎实的基础。

从习近平在2019年1月2日提出的“深化两岸融合发展,夯实和平统一基础”主张中,我们可以看到,他所提出的两岸融合发展包括经济、社会、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等民生领域,这是一项系统工程。他说“我们要积极推进两岸经济合作制度化,打造两岸共同市场,为发展增动力,为合作添活力,壮大中华民族经济。两岸要应通尽通,提升经贸合作畅通、基础设施联通、能源资源互通、行业标准共通,可以率先实现金门、马祖同福建沿海地区通水、通电、通气、通桥。要推动两岸文化教育、医疗卫生合作,社会保障和公共资源共享,支持两岸邻近或条件相当地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7]习近平的两岸融合发展主张基本上是与民生相关的领域,这些领域的融合发展绝大多数已经在过去40年当中由两岸民间社会力量承担起来了。但是,两岸公权力部门也不能缺席这一进程,两岸经济合作制度化和社会保障等领域不可避免地会涉及公权力部门,如果公权力部门能够更好地介入两岸融合过程,两岸融合发展将事半功倍。过去的23项协议就是由公权力部门授权民间组织商谈完成的,更加可喜的是,在马英九在台执政后半期,两岸事务部门负责人也已经建立起直接交往的基础。

因此,两岸融合发展的结构应该包括五个方面:第一,两岸经济一体化;第二,两岸社会整合;第三,两岸文教融合;第四,两岸共同事务的合作治理;第五,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结构的协商谈判。上述五大领域虽然在宏观上有先后顺序,但在具体落实过程中又可以根据实际进展的需求相互促进,交替发展。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关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相互关系的论断,对于我们讨论两岸融合发展有着直接的启示意义。两岸经济关系的一体化发展将深化两岸人民的利益联结关系,而经济关系的发展是两岸社会文化关系发展可长可久的动力源泉。“两岸命运共同体”的重建过程首先是建立在共同的经济利益基础上,这是两岸融合发展最可靠的基础。对此,闽南师范大学两岸一家亲研究院副院长吴凤娇表示,“两岸融合发展是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对台工作重要思想的中心内容,是建构两岸命运共同体、实现和平统一的重要路径。其中,经济融合发展是两岸融合发展的核心内涵,是实现两岸融合发展不可或缺的物质基石和重要支柱。”^[8]目前,两岸民间经济关系已经形成相当程度上的相互依存性,为两岸在长期政治、经济、文教和社会子系统隔绝后的重新磨合创造了很好的条件。学者的研究结论表明,“台湾地区从全球经济危机中迅速恢复发展,与两岸经贸合作机制的建立密不可分,大陆能够为台湾的进一步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支持。”^[9]两岸民间经济、社会、文化关系的发展在相当程度上是民间自主创新和推动的,这是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重要力量,即使民进党当局在台执政,也不敢贸然中断两岸民间关系发展进程。

事物是普遍联系和相互作用的,两岸关系的政治、法律、经济、社会和文化因素都是相互联系和相互影响的,两岸融合发展也必然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当两岸经济一体化、社会整合、文化教

育融合程度达到一定水平后,两岸两个政治文化次体系的“边界”就有可能模糊化,最终相融相通,两岸共同的政治认知、政治情感和政治价值体系将水到渠成。

三、两岸融合发展的实践意义

当前的台湾社会已经“碎片化”,政党政治和权力恶斗已经让台湾陷入“统独斗争”的政治泥沼,台湾内部尚不具备理性探讨国家统一路径与模式的空间。但两岸完全统一的进程不能因为台湾内部的困难停滞不前。我们将解决台湾问题、实现中国完全统一的着力点锁定在“夯实和平统一基础”上,这样的政策有助于人们树立信心,更加从容大度地应对台湾政坛“茶壶里的风暴”,有助于我们摆脱干扰,凝心聚力在推进两岸经济、社会、文化等领域的融合发展。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主导权掌握在中国大陆手中,在未来相当长时期里,大陆方面可以按照自己的节奏,继续主导两岸融合的进程。因为政党轮替已经常态化,台湾方面在不同政党执政下两岸政策难免出现起伏,但并不能改变两岸融合发展的大趋势。中国大陆在台湾问题上已经越来越有自信和定力。2016年3月5日,习近平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上海代表团审议时强调“我们对台大政方针是明确的、一贯的,不会因台湾政局变化而改变。我们将坚持‘九二共识’政治基础,继续推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10] 习近平的讲话是在民进党再次赢得在台执政地位之后,这表明,大陆方面已牢牢主导两岸最终统一的进程,不会因为台湾当局可能的抗拒停下落实国家完全统一的脚步。

此后,我们注意到,大陆方面推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决心更加坚定,目标更加明确。2017年10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十九大报告中指出“两岸同胞是命运与共的骨肉兄弟,是血浓于水的一家人。我们秉持‘两岸一家亲’理念,尊重台湾现有的社会制度和台湾同胞生活方式,愿意率先同台湾同胞分享大陆发展的机遇。我们将扩大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实现互利互惠,逐步为台湾同胞在大陆学习、创业、就业、生活提供与大陆同胞同等的待遇,增进台湾同胞福祉。我们将推动两岸同胞共同弘扬中华文化,促进心灵契合。”^[11] 可见大陆方面并没有因为台湾地区的政党轮替放弃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战略,展现出强劲的政治定力和远大的政治高度。习近平进一步强调“承认‘九二共识’的历史事实,认同两岸同属一个中国,两岸双方就能开展对话,协商解决两岸同胞关心的问题,台湾任何政党和团体同大陆交往也不会存在障碍。”^[12] 大陆方面的对台交往政策有相当大的弹性和开放性,大陆方面甚至没有完全排除与民进党交往的可能性,只要民进党当局回到一个中国的原则立场,大陆方面仍然可以与民进党当局在两岸共同事务领域展开合作。

为落实“率先同台湾同胞分享大陆发展的机遇”的讲话精神,2018年2月28日,国务院台办、国家发展改革委经商中央组织部等29个部门,公布《关于促进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在惠及台湾企业和台湾同胞方面推出了31项具体措施。这份被简称为“31条惠台措施”的文件引起台湾各界强烈反响。大陆各省市纷纷出台具体的实施意见,两岸各界出现前所未有的广泛参与“惠台措施”讨论与实施的热络景象,两岸融合发展进入全面实施阶段。目前,“31条惠台措施”已在大陆各地各部门逐步落实当中,由于各项措施的具体执行条件和难度不同,有些已完全落实,有些正在创造条件落实中。据了解,中央和地方各级台办、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政协组织、民主党派和群众组织都参与了“31条惠台措施”监督落实工作,不少台胞也被征求意见和建议。从我们掌握的来自各方面的反馈信息来看,大陆惠台政策措施得到台湾社会的广泛支持,台湾民众普遍赞扬大陆方面的惠台政策措施。在两岸政治关系陷入僵局的情况下,大陆方面依然大力推进两岸融合发展,生动体现出两岸关系已经进入一个崭新的时代。

值得注意的是,习近平总书记不仅反复强调两岸融合发展的重要性,而且以“钉钉子精神”把两岸融合发展落实到两岸前沿结合部——福建省。2019年3月10日,习近平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福建代表团审议时,再次明确提出:“要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对台工作既要着眼大局大势,又要注重落实落细。两岸要应通尽通,提升经贸合作畅通、基础设施联通、能源资源互通、行业标准共通,努力把福建建成台胞台企登陆的第一家园。要加强两岸交流合作,加大文化交流力度,把工作做到广大台湾同胞的心里,增进台湾同胞对民族、对国家的认知和感情。要在对台工作中贯彻好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台湾同胞一视同仁,像为大陆百姓服务那样造福台湾同胞。去年以来,我们推出‘31条惠台措施’,福建实行‘66条实施意见’,取得显著成效,广大台湾同胞都是受益者。要把这些措施落实到位,同时要听取台湾同胞呼声,研究还可以推出哪些惠台利民的政策措施,只要能做到的都要尽力去做。”^[13] 习近平总书记特别选择在福建代表团发表“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讲话,政策目标非常明确,两岸融合发展政策不仅变得更加具象化,而且变得更可感知、更加生活化,两岸融合发展进入两岸人民的现实生活当中。

新时代两岸融合发展实践告诉我们,两岸最终完全统一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落实两岸统一的工作不再局限于两岸公权力部门间的协商谈判,在协商谈判的条件不具备的情况下,大陆方面完全可以先在操作之在我的部分具体推进两岸融合发展的进程。我们需要有更大的耐心、主动性和创造性,重建两岸共同的经济、社会、文化基础,让两岸人民更加体面、安全、方便、低成本地生活在一起。而两岸人民生活共同体的重建,是一项系统工程,在两岸政治僵局一时无法打破的情况下,两岸关系可以透过单向的、民间的方式推动两个政治子系统间的融合,在两岸民众共同的需求增长过程中逐步深化相容与共生关系。但这个过程对两岸双方来说都是机遇与挑战并存,随着条件的成熟,双方也有可能逐步探索两岸共同事务合作治理的新模式,并为两岸政治分歧的解决创造条件。

四、两岸融合发展的风险与挑战评估

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新思维是2005年以来逐步形成的两岸主流社会的共识,而两岸融合发展是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思想的具体实践,符合两岸人民的共同利益要求。国家的最终完全统一,其方向和进程掌握在居于压倒性优势的大陆手中,台湾当局的可为空间有限,我们不应夸大民进党当局遂行“法理台独”的现实可行性。当然,我们既要看到两岸融合发展的光明前景,也要清醒地面对台湾分离主义势力在两岸融合发展进程中的负面影响。

在两岸敌对关系正式结束之前,虽然战争的手段不可能排除,但是,在政治、经济、外交、军事等方面实力已远超台湾的情况下,大陆方面更有信心维护国家主权、领土和人民的统一。即使在两岸政治僵局持续的当下,大陆方面仍然可以采取“管控+治理”的方式推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进程。如果台湾当局采取合作的政策,两岸双方可以逐步推进两岸共同事务合作治理的进程,台湾当局可以扮演与台湾实际能力和身份相适应的共同治理角色。如果台湾当局采取对抗的政策,大陆方面也完全有能力采取有效的措施遏制“台独”分裂行为,同时继续对台湾民众释出善意,与台湾在野力量及民间社会一道,在大陆方面可以掌控的领域坚定地推动两岸融合发展进程。

在台湾地区现有的政党政治制度设计下,台湾任何执政党及其领导人在两岸重大政治问题上的选择空间是有限的。除了台湾公权力部门之间和政党之间的权力制衡外,还有强大的民间社会力量约束着台湾执政当局的政策选择。民进党之所以不敢在“法理台独”问题上逾越雷池一步,是

因为民进党当局根本不具备主导台湾各方面力量与大陆摊牌的能力。民进党在台全面执政已经三年,台湾的分裂势力依然不能遂行所谓的“法理台独”。当“时代力量”政客2018年3月挑头提出将“法理台独”相关议题列入“修改公投法内容”的投票时,民进党籍“立委”令人惊讶地全体一致投下了反对票。西班牙加泰罗尼亚“公投独立”活动的惨败更是给“台独”势力当头棒喝。相信民进党领导人也清楚,这种梦呓式“台独”宣示对台湾当局的执政有百害而无一利,势必影响民进党当局的政治稳定,影响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最终必然引起海内外各界的强烈反应。正是基于对台湾内部政治逻辑的认识,大陆方面可以更加自信地制定和落实两岸融合发展政策。

40年来台湾内部政治生态变迁的最大特征就是走向碎片化,台湾当局将越来越难以整合力量与大陆相抗衡。在所谓民主、自由的政治口号之下,台湾社会个人利益至上,民粹主义横行,社会公义和集体利益边缘化,台湾相对大陆的综合实力相形见绌。两岸关系的政治市场已经出现结构性变化,两岸综合实力对比决定了两岸博弈格局已从台湾方面的“卖方市场”转入大陆方面的“买方市场”。对于两岸双方来说,战争都不是最佳选择,和平双赢才是上上之策。两岸关系基本上是可控的,我们对两岸融合发展有足够的信心。

在树立两岸融合发展信心的同时,我们也要看到两岸融合发展面临的潜在风险和挑战,一是来自民进党当局的抗拒和抵制;二是台湾在野政治势力和社会大众的疑虑和恐惧;三是大陆民众对融合发展前景的信心;四是两岸融合发展对大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挑战;五是两岸融合发展进程中出现的意识形态风险问题。

第一,如何面对民进党当局的抗拒和抵制问题。邓利娟指出“民进党当局为了政治上谋求‘台独’分离路线,则是不惜牺牲台湾民众利益与福祉,大力推行脱离大陆政策,力阻两岸经济社会融合发展。”^[14]在台湾,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政治话语权基本上掌握在蓝营政治人物手中,绿营政治人物长期以来“为反对而反对”,基本上扮演抵制和抗拒两岸关系和平发展进程的角色。由于蔡英文当局拒不承认“九二共识”,两岸双方在缺乏共同政治基础的情况下难以展开协商对话,民进党当局开始以限制两岸交流的手段反制大陆。除了在经贸关系上设置障碍,民进党当局还以修法等方式限制和惩罚台湾民众与大陆之间的交往。民进党当局的抗拒和抵制虽然有一定的影响,但在多元化的台湾社会结构中,当局的管制能力是有限的,两岸经济、社会、文化教育的总体规模并未受到明显影响。另一方面,大陆方面逐步落实的惠台措施将有效地抵消民进党当局的限制措施。事实上,两岸交流合作对台湾经济社会发展也起着重要的推动作用,过度限制的结果也会对民进党当局的政绩产生负面影响。

第二,如何面对台湾在野政治势力和社会大众的疑虑和恐惧问题。在两岸敌对关系正式结束之前,台湾其他在野政治势力和一般民众也会对走向完全统一的两岸融合发展进程产生疑虑,甚至有恐惧心理。以两岸经贸合作为例,虽然总体上对台湾经济发展有利,但不同阶级阶层的民众实际感受是不同的。陈玮和耿曙认为,台湾的“太阳花学运”“将台湾的分配恶化趋势、弱势群体问题归咎于两岸经贸开放,抗议所谓‘跨海峡政商网络’”。^[15]两岸融合不仅止于经济层面,台湾社会的疑虑和恐惧也是全方位的。对此,大陆方面要进一步做好沟通工作,让台湾各界了解,两岸融合发展并不会片面改变台湾地区的政治制度、社会制度和生活方式,两岸融合是一个双向良性互动的过程。台湾各界也可以在两岸融合发展过程中获得充分的参与机会,融合的结果对两岸双方都有利。

第三,如何建立大陆民众对融合发展前景的信心问题。以融合发展的方式实现国家最终完全统一是“慢郎中”,在大陆民众统一信心树立起来之前,他们很容易受到台湾当局“去中国化”政策

和少数台湾政客的“台独”分裂言行的刺激影响,甚至产生情绪化的反应,主张武力解决的声浪就会高涨起来。两岸融合发展是一项高难度的、复杂的系统工程,大陆民众要有更大的定力和包容心。当前,我们在大陆内部的涉台舆论引导和国家统一问题教育过程中,要有效地让民众了解,国家的主权、领土和人民统一是现状,两岸关系主导权掌握在中国大陆手中,“法理台独”是不可能成功的。两岸关系的政治市场格局已经改变,以融合发展的方式实现国家最终完全统一,符合国家的长远利益和民族的根本利益。

第四,如何面对两岸融合发展对大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挑战问题。王鹤亭提出:“在国家尚未完全统一特殊情况下,中央政府既要有效阻遏‘台独’、维护和巩固‘两岸同属一个中国’的现状,更应逐步将台湾整合纳入‘一个中国’的治理体系与政治秩序。”^[16]将台湾纳入国家治理范围无可回避,同时挑战也是相当严峻的。随着越来越多台湾同胞进入大陆创业、就业、学习和生活,大陆现有的许多制度、规定、标准、规则、规范、准则、惯例都有可能面临调整的压力,台湾民众进入大陆后也会面临知识结构更新和适应能力提升的问题,两岸融合进程中各种困难、矛盾、冲突的产生是难免的,如果处理不好就会产生治理危机。

但是,我们不能因为看到了困难和挑战就产生畏缩心理,而是要组织力量进行更加深入的研究,进行科学的规划、合理有序的政策实验,以点带面,逐步进行政策创新,提高落实统一过程中的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我们要特别注意吸收在大陆生活、就业、创业和学习的台湾同胞的意见,倾听他们的建议和呼声。同时,笔者也要特别呼吁在大陆生活工作学习的台湾同胞,除了积极参与惠台政策措施的完善和落实,也要展现出更大的耐心,毕竟政策的修改完善需要有一个过程。设身处地、换位思考的精神对于大陆人和台湾人同样是很重要的,舆论引导和政策沟通将有助于台湾同胞理解和接受两岸融合发展的阶段性。

第五,如何面对两岸融合发展进程中可能出现的意识形态风险问题。从香港回归后出现的矛盾冲突可以看出,在经济、社会、文化、法律制度、治理模式、意识形态差异问题没有得到相应解决的情况下,两岸人民重新生活在一起,会出现综合性的社会问题。而敏感的文化体制、新闻传媒管理、社会治理、法律法规、政治制度等问题,很容易演变成政治文化冲突,引发意识形态冲突风险。对此,大陆方面在做好危机管控的同时,更多地要做好舆论引导工作,适当地与前来大陆生活的台湾同胞进行沟通对话,建立起相容的政治认知、政治情感和政治价值。

总之,两岸融合发展的过程也是中国大陆自我挑战、自我提升的过程。“台湾问题的解决,是两岸综合实力较量的过程,根本上取决于我们自身发展进步。我们持续发展进步,将不断扩大对台湾的战略优势,不断增强对台湾的吸引力和感召力,不断增强对两岸关系的牵引力和主导权。”^[17]两岸融合发展不可能一帆风顺,更不可能一蹴而就,两岸完全统一最终将以水到渠成的方式实现。

注释:

- [1] 新华社《培育发展动力 激发社会活力 凝聚社会合力》,《人民日报》(海外版)2014年11月3日。
- [2] [3] [7] 习近平《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而共同奋斗——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40周年纪念会上的讲话》,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网站, http://www.gwytb.gov.cn/wyly/201901/t20190102_12128140.htm。
- [4] 陈君硕《陆学者倡1.6政府》,《旺报》(台北)2018年7月10日。
- [5] 刘国深《两岸政治僵局的概念性解析》,《台湾研究集刊》1999年第1期,第1-7页。
- [6] 弗朗西斯·福山《何谓“治理”? 如何研究?》,王匡夫译,《国外理论动态》2018年第6期。
- [8] 吴凤娇语,引自兰忠伟《融合发展推动“两岸一家亲”理念》, <http://www.crntt.com/crn-webapp/touch/detail.jsp?coluid=266&docid=104906156&kindid=0>,最后查询日期:2017年12月9日。

- [9] 张铭洪、卢雄标、张海峰《两岸经贸合作与台湾地区经济增长:基于合成控制法的分析》,《台湾研究集刊》2018年第6期。
- [10] 《对台方针不因台政局变化而变》,《人民日报》(海外版)2016年3月6日,第1版。
- [11] [12]《习近平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新华网, 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7-10/27/c_1121868728.htm,2017年10月27日。
- [13] 新华社《习近平参加福建代表团审议》,2019年3月11日电,国台办网站: http://www.gwytb.gov.cn/wyly/201903/t20190311_12146928.htm。
- [14] 邓利娟《两岸融合发展的政治障碍与应对思考》,《中国评论》月刊(香港)2019年5月。
- [15] 陈玮、耿曙《经贸整合、利益认知与政治立场:台湾民众两岸经贸态度的动态分析(2004—2016)》,《台湾研究集刊》2019年第2期。
- [16] 王鹤亭《中央政府对台实行类管辖政策初探》,《台海研究》2018年第2期。
- [17] 中共中央台办理论学习中心组《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台工作重要思想引领新时代对台工作》,《求是》2018年第6期。

(责任编辑:唐 桦)

On Theoretical Value and Practical Significance of the Cross-Strait Integration and Development

Liu Guoshen, Rui Peng

Abstract: The proposition of the cross-strait integration and development constitutes a new theoretical innovation of national unity and fresh thinking of the mainland's policy towards Taiwan in the new era. In fact, behind this new political discourse contains a new cognitive system and governing system of the cross-strait relations. The focus of the discussion on the cross-strait reunification and the work on Taiwan in the new era has entered a more specific stage of "implementing reunification" from the broad sense of "pursuing reunification" and "safeguarding reunification". Moreover, the reconstruction of people's living communities across the Strait is considered a systematic project. Under the circumstances of the political stalemate between the two sides, the cross-strait relations can be improved in the integration of subsystems through one-way and non-governmental ways, and their compatibility and symbiotic relationships can be gradually deepened in the process of common growth demand between the people of the two sides.

Key Words: cross-strait integration, theoretical innovation, political discourse, implementation of unification